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 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县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我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相关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全县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贯彻执行全省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五）组织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承担药品、医用耗材集中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工作。

（七）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完成职责领域的相关人才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完善全县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二）与弋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弋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弋阳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

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内设处室4个，包括：办公室（行政服务股）、待遇保障股、医药服务管理股、基金监管和信息统计股。

编制人数小计8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8人。实有人数11人，其中：在职人数11人，行政在职人数11人。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39.47	131.21	20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4	11.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4	11.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4	11.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83	119.57	208.26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91	2.9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91	2.91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24.92	116.66	208.26
2101501	行政运行	305.16	116.66	188.5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9.76		19.7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39.47	一、本年支出	339.47	339.4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9.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4	11.6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27.83	327.8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339.47	支出总计	339.47	339.4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9.47	131.21	20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4	11.6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4	11.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4	11.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83	119.57	208.26
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91	2.9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91	2.91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24.92	116.66	208.26
2101501	行政运行	305.16	116.66	188.5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9.76		19.7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21	125.09	6.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09	125.09	
30101	基本工资	49.73	49.73	
30102	津贴补贴	28.35	28.35	
30103	奖金	14.10	14.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3	11.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	2.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7	10.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0	7.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		6.12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2		3.12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 购置
**	**	1	2	3	4	5
610001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项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收入预算总额为 339.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19.9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339.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19.97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支出预算总额为 339.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19.97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1.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5.0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 万元。项目支出 208.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68.5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6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7.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31.6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97.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2.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77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48.8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7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39.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19.97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6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27.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31.6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1.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5.0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 万元。项目支出 208.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68.5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8.26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等说明

2023 年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运行费预算 151.7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5.83 万元，增长 20.52%。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

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4.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4.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项目情况说明

1.村卫生室信息化建设经费

①项目概述:(系统维护费 1000 元+互联网专线 1440 元)*81 个村卫生室(2022 年 63 个+2023 年新增 18 个)=19.764 万。

②立项依据：政策文件依据：(具体文件号) 弋府办抄字(2021)129 号。

③实施主体：弋阳县医疗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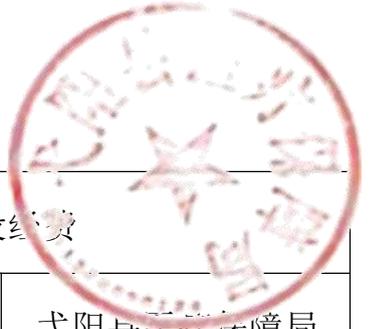
④实施方案：2022 年村卫生室信息建设经费。

⑤实施周期：2022年1-12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19.76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信息化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10-弋阳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764	
	其中：财政拨款	19.764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贫困群众基本用药需求，做好村卫生空医保即时结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现通网络，配置读卡器等设备	已配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81所村卫生室继续开展门诊统筹	正常开展
	质量指标	着力解决部分贫困村卫生室便捷结算	已解决
	时效指标	方便贫困地区群众就近就医取药	就近取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医疗保障水平	逐步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满意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为“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 **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应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